

**WIPO/GRTKF/IC/49/****inf/6**

**原文：****英文**

**日期：****2024年12月5日**

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

**第四十九届会议**2024**年**12**月**2**日至**6**日，日内瓦**

文件提要经认可的土著和当地社区自愿基金
总干事根据咨询委员会通过的建议作出的决定

总干事编拟的信息说明

1. 经大会批准的关于建立产权组织自愿基金（“基金”）的安排，载于文件WO/GA/39/11附件。决定第6条(i)项指出：

“咨询委员会应在与其同时举行的委员会会议结束前通过其建议。建议应说明：

* 1. 拟资助的委员会以后的会议，以及如果召开的话，工作组会议（即委员会以后的会议），
	2. 咨询委员会同意应资助其参加委员会的该届会议和/或工作组会议、且有资金供其使用的申请人，
	3. 咨询委员会同意原则上应予资助、但无充足资金供其使用的任何一个或多个申请人，
	4. 根据第10条规定的程序其申请被拒绝的任何一个或多个申请人，
	5. 据第10条规定的程序其申请被推后至委员会下届会议的任何一个或多个申请人。

咨询委员会将立即向总干事转交建议内容，由其根据建议作出决定。总干事将立即，并至迟在所涉会议结束前，以一份信息说明通知委员会，具体说明关于每个申请人的决定。”

1. 据此，秘书处希望向委员会印发咨询委员会在其与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同时举行的会议结束时通过的报告和建议。该报告见附件。
2. 向委员会通报，根据大会（第三十九届会议）批准的文件WO/GA/39/11附件第6条(d)项，总干事已注意到这份报告，并采纳了咨询委员会在其报告第5段中建议的各项决定。

[后接附件]

产权组织自愿基金

咨询委员会

报　告

1. 产权组织经认可的土著和当地社区自愿基金（基金）咨询委员会的成员由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决定委任，名单列在本报告最后。委员会在政府间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举行的同时，于2024年12月4日在当然成员奥德丽·尼夸耶女士的主持下举行了第三十九次会议。
2. 咨询委员会的成员根据文件WO/GA/39/11附件第7条和第9条举行会议。
3. 咨询委员会忆及文件WO/GA/39/11附件第5条(a)项，注意到2024年11月15日信息说明WIPO/GRTKF/IC/49/INF/4中所说明的基金财务状况，该文件在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开幕前印发。文件中说明，截至2024年11月1日，基金可用金额为0瑞郎。咨询委员会指出，基金现在因此已经耗尽。它忆及，咨询委员会建议为委员会第四十八和四十九届会议资助的四个申请人中，无人能够得到资助。此外，咨询委员会还关注，除非在适当的时候提供新的捐款，否则所推荐的申请人中没有一个能够得到第五十届会议的资助。咨询委员会强烈鼓励产权组织成员国和其他潜在捐助方对基金进行进一步捐助，以便咨询委员会的建议能够用充分的资金得到落实。
4. 咨询委员会再次赞赏最近于2023年6月22日收到的澳大利亚政府给基金的捐款29,795.36瑞郎（相当于转账时的50,000澳元）、2023年8月7日墨西哥国家印第安人事务局的8,239.99瑞郎（相当于转账时的167,555墨西哥比索），以及2024年2月8日西班牙国际发展合作署的18,518.24瑞郎（相当于转账时的20,000欧元），并对2023年3月3日和2023年7月4日代表匿名捐款者分别贷记817.10瑞郎和872.60瑞郎表示赞赏。
5. 咨询委员会审议了信息说明WIPO/GRTKF/IC/49/INF/4中所列的申请人名单以及这些申请人的申请内容，根据文件WO/GA/39/11附件第6条(i)项，通过了下列建议：
6. 拟根据第5条(e)项资助的将来会议：

第五十届会议；

1. 咨询委员会同意，如有充分资金，原则上应予资助的申请人（按优先顺序）：

Edith BASTIDAS女士

Mikhail TODYSHEV先生

Nongpoklai SINHA女士

Hamadi AG MOHAMED ABBA先生

1. 申请应被咨询委员会推后至下届委员会会议进一步审议的申请人（按字母顺序）：

Babagana ABUBAKAR先生

Musa Usman NDAMBA先生

1. 申请应被拒绝的申请人：

Osaruigiemwin Joseph OGIERIAKHI先生

本报告的内容及其所载的各项建议，将在获得咨询委员会成员通过之后，根据文件WIPO/GA/39/11附件第6条第(i)项最后一段，送交产权组织总干事。

2024年12月4日于日内瓦

产权组织自愿基金咨询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席：奥德丽·尼夸耶女士，政府间委员副主席，当然成员[同意]

以及（按英文字母排序）：

苏珊·安东尼女士，美国专利商标局部落事务联络员、高级商标律师，美利坚合众国[同意］

马努·卡迪先生，奥特亚罗瓦土著权利慈善信托代表[同意］

霍尔顿·法索先生，商业、工业和劳工部公司和知识产权注册司副注册官，萨摩亚[同意]

马库克乌马拉·卡玛女士，法律和司法部注册总署首席工业产权顾问，莱索托[同意]

叶夫根尼亚·科罗边科娃女士，联邦知识产权局（Rospatent）国际合作部多边合作处顾问，俄罗斯联邦[同意］

莱娅·麦肯齐女士，土著信息网代表[同意］

索尼娅·帕特里夏·穆尔西亚·罗亚女士，马洛卡国际组织代表[同意］

阿利松·乌尔基索女士，秘鲁常驻代表团一等秘书，日内瓦[同意］

[附件和文件完]